

信心考驗之八：為富不仁
(雅五 1-6)

查經前討論

- i) 您有否認識或聽聞一些為富不仁的人？他們的行為如何？現在的景況又如何？
- ii) 如何幫助他們逆轉？他們最需要什麼？

1. 富人的結局 (v.1)

- 1.1 這段經文是對什麼人說的？信主的人或是不信主的人？(參上次 2.3 題的答案)

v.1 以「噫！你們.....」起首，「你們」可包括不信主的人。下文 v.7 以「弟兄們哪」起首，對象是信徒，似乎將 v.7-11 的對象（弟兄們）和 v.1-6 的對象（包括非信徒）區分了。

- 1.2 這些不信的富人有何結局？

有災難臨到。

- 1.3 這災難是指什麼？

「災難」一詞有定冠詞「the」，是指猶太人所熟知的末日審判。再者，「將要臨到」明顯指向未來才發生的事情。

- 1.4 面對末日災難，富人的反應是什麼？

哭泣（動詞）和號咷（分詞，用作形容詞），即悲慟大哭之意。

- 1.5 在您看來，現在這等富人的結局是否如此？為什麼？

未必如此，因為末日還未到，我們要放長雙眼，對焦永恆。

2. 富人的四個問題 (v.2-6)

- 2.1 從 v.2-3，這等不信的富人有何問題？

積蓄錢財，即做守財奴，這是第一個問題。

2.2 因著只顧積聚，他們的財物會如何？

財物太多，用不著，會腐爛；衣服穿不完，會被蟲子蛀；金銀堆積，會生鏽。

2.3 金銀應不會生鏽，為何雅各說「金銀都生鏽了」？

「生鏽」是指失去光澤，變為灰暗，暗喻本是美好的變為不美好，有用的變為無用。

2.4 這鏽如何像火一樣吞吃這些富人的肉？

「火」代表末日的審判，「肉」代表人，這鏽是證據，指證他們的不是，在末日審判中定了他們的罪。所以，雅各在 v.3 下總結了他們的第一個問題：只知積蓄錢財。

2.5 「只知積蓄錢財」帶來什麼問題？

做守財奴，不善用神給我們的資源（參太廿五 14-30），成為又懶又惡的僕人。

2.6 您現在有什麼資源？（金錢、時間、地方、物資、才幹、精力、學識.....）如何運用？

2.7 從 v.4，這等不信的富人又有何問題？

剋扣工錢，壓榨工人，這是第二個問題。

2.8 這些是怎樣的工人？

是出日薪的僱工（參太廿 1-16），一般都是生活貧困、沒有隔宿之糧，靠當日所得的工資餬口。

2.9 在 v.4，工錢如何喊冤？這代表什麼？

雅各用擬人法來描述工錢，它的喊冤好像金銀的鏽一樣，成為指證富人的證據。

2.10 「工錢」是證據，工人又代表什麼？

原告，控訴的人。

2.11 誰是法官？

萬軍之主。「萬軍」一詞代表爭戰的、有大能之意，萬軍之主是無可抵擋的。

2.12 您有否壓榨過您身邊的人，奪取他們應有的錢財或權利？如有，如何改過？

2.13 從 v.5，這等不信的富人又有何問題？

貪圖逸樂，這是第三個問題。

2.14 他們如何貪圖逸樂？

「在地上」是指物質上、今世的事情。「奢華宴樂」表達一種放蕩浪費、放縱情慾的生活方式。

2.15 貪圖逸樂會養成什麼心態？

「自己」原文是「自己的心」，「貪圖逸樂」會養成「心要什麼，就給它什麼」的心態，是十分自我中心的心態。

2.16 什麼是「宰殺的日子」？

末日的審判（參耶十二 3）。他們以為仍在享樂，殊不知大禍臨頭，死之將至。

2.17 愛享樂是人之常情，您會如何保守自己不貪圖逸樂？

2.18 從 v.6，這等不信的富人又有何問題？

殺害無辜，這是第四個問題。

2.19 誰是義人？

「義人」一詞是單數，亦有定冠詞「the」，故有釋經家認為是指耶穌（如 Longenecker），但這解釋與上文下理的一貫內容不符。「義人」可指義人一族，代表一般的無辜者，因他不能反抗，亦是無權無勢之人。

2.20 義人被誰定罪殺害？

被拉到公堂受審、定罪、判刑、殺害（參二 6）。富人不是直接定罪殺害他們，卻是幕後黑手。

2.21 您如何對待無權無勢的無辜者？為一己的利益欺壓他們，或是捨己地維護他們？

2.22 面對這等不信的富人，可如何幫助他們？

帶他們信主，使他們知道將來有主的審判，他們要向主交賬。

2.23 本段的修辭大綱

主題：富足的人有禍了（v.1）

論據：富人的四大罪狀（v.2-6）

結論：雖沒有明言，但明顯是不要作為富不仁的人